

岭南理论视野丛书

东方文化中的 “我”与“他”

——中国哲学对主体间关系的建构

成 龙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岭南理论视野丛书

东方文化中的 “我”与“他”

——中国哲学对主体间关系的建构

成 龙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方文化中的“我”与“他”/ 成龙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7-5161-7352-7

I. ①东… II. ①成… III. ①东方—文化—研究 IV. ①B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5436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冯春风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张雪娇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2.25
插 页 2
字 数 363 千字
定 价 7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岭南理论视野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李玉妹			
副	主	苟志效	马星光	杨建伟	余甫功
委	员	谢林平	孙燕青	方真	杨劲
		吴灿新	余正荣	周立彩	黄铁苗
		谢仁寿	唐晓阳	宋儒亮	伍俊斌
		毕德	欧海龙	吕晓阳	蔡兵
		林盛根	成龙	段华明	郑志国
		李云	李青		

《岭南理论视野丛书》总序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指出：“紧密结合我国国情和时代特征大力推进理论创新，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发现真理，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是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的首要任务。”建设学习型政党，加强理论研究和学习是应有之义。理论研究既有助于我们实现对客观世界的准确把握和对未来发展趋势的深刻洞察，又有助于我们紧跟时代发展步伐，不断以新的研究成果指导新的实践，以新的实践印证新的理论。

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变革、大调整、大发展之中，会出现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如果不深入加以研究，就无法掌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特点、新规律，就无法掌握工作的主动权，面对困难时就会束手无策。因此，加强理论研究和学习，无论是对理论工作者还是对领导干部来说，都显得尤为重要。

《岭南理论视野丛书》是由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有关专家学者研究、撰写，由校（院）资助出版的丛书。从今年开始，每年出版一套共五部。这套丛书重视理论性和学术性，在对重大现实问题的研究上注重理论提升，力图形成以理论性和学术性为基础，具有岭南视野与党校和行政学院特色的系列著作。相信丛书的出版，对理论工作者尤其是领导干部学习和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提高逻辑思维和理论分析水平，深入理解当代中国特别是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将很有帮助。

李玉妹
2010年8月

序

成龙教授的新作《东方文化中的“我”与“他”——中国哲学对主体间关系的建构》，立足当代中国主体间关系的现实，以“中西马”三种哲学的比较为背景，对中国哲学中蕴含的主体间关系思想进行了系统的挖掘、梳理和分析，这是一项颇具开拓意义的工作。

首先，作者的选题有新意。哲学界研究主体间关系的文章、专著并不少，但大多是对西方现代哲学“主体间性”（或“交互主体性”）的研究，对中国哲学中的主体间关系思想进行系统探索和研究，本课题属于首例。与蒙培元、赵馥洁、楼宇烈等先生对“主体性”的论述有所不同，“主体性”强调的是中国传统哲学以人为本、重视人的能动性、创造性的品格，而“主体间关系”则进一步挖掘中国传统哲学重视不同主体间相互关系的品格；与焦国成先生对“人我关系”的论述不同，“人我关系”其内涵十分广泛复杂，而“主体间关系”属于“人我关系”的一部分；与张立文先生的“和合学”、陈来先生的“仁学本体论”不同，“和合关系”、“仁爱关系”是“主体间关系”的重要方面，但不是全部；与现代西方哲学家胡塞尔等人对“主体间性”的论述不同，胡塞尔等人的论述以现象学还原为前提，限于“主体间性”在本体论、认识论层面可能性的讨论，本书则以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实践观、交往观、辩证法观为基础，力图对中国传统哲学的主体间关系思想进行系统的考察，强调知和行的统一。

其次，本课题有一个严密的思路和架构。全篇由“导论”、“正文”、“结论”三部分组成。“导论”部分从当代中国社会实践入手，探讨了主体间关系问题的来源，中国哲学探讨主体间关系的可能性、表现形态、本体论基础。“正文”分上、中、下三篇，上篇探讨了主体间关系的“源生形态”，包括：老子“为人己”的建构，孔子“仁者爱人”的建构，墨子“爱人若己”的建构，韩非子“以法去私”的建构。中篇分析了主体间关系的

“发展形态”，包括：董仲舒“安人正我”的建构，韩愈“严己宽人”的建构，朱熹“克己为公”的建构，王阳明“视人犹己”的建构。下篇分析了主体间关系的“再造形态”，包括：洪秀全“天下一家”的建构，康有为“大同世界”的建构，孙中山“天下为公”的建构，毛泽东“人民至上”的建构。“结论”部分探讨了当代中国主体间关系的存在问题、形成原因及建构途径。这种体系框架及其“关节点”的选择，前后一脉相承，抓住了主流和主线。作者的论述，立足于文本，持之有故，言之有据，资料翔实，文风朴实，具有很强的说服力。

再次，本课题对中国哲学核心观念及社会历史作了新的解读。作者认为，对主体间关系的建构是中国哲学一以贯之的重要问题，也是中国哲学不同于西方哲学的最为鲜明的特点。受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影响，始终不渝地推行“仁政”成为中国历代政治家和思想家的基本价值目标，成为评判个人及其社会行为的基本价值准则。历代政治家和思想家为此而上下求索，不舍昼夜。封建主义的外壳包含着主体间关系的内涵，这是中国封建社会能够绵延两千多年、生产力发展始终走在世界前列的重要原因，也是马克思主义一传入中国就为民众所接受的原因。作者的这种论述，既不同于20世纪初期以来“全盘西化论”的解释方式，也不同于新中国成立以来“本体论—方法论—认识论”的解读方式，而是以主体间关系的建构为线索，揭示了中华文明乃以成立的深层理论根源，提供了一条理解中国哲学史及其社会发展史的崭新思路。

最后，作者的论述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中国正处在历史的重要转型期，各种问题交织在一起，导致个人主义、拜金主义泛滥，灵魂扭曲，主体间关系成为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他人”的主体性遭受严重的挑战和威胁。同时，随着全球化、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交往以及跨国界的交往日益频繁，摒弃传统的“主体→客体”思维方式，按“主体 $\rightleftharpoons$ 主体”的原则思考和处理不同主体间的相互关系，成为时代发展的迫切要求。作者通过对中国哲学思想的考察，认为人类社会的发展史正是主体间关系不断加强的历史，未来社会必然以真正的主体间关系为基础。建构当代中国的主体间关系，必须厘清传统，加强主体的自我修养，并从宏观层面建构适合时代发展要求的新型治理框架。一要德法并治，树立主体间的法治权威；二要义利兼顾，打牢主体间的物质基础；三要思诚守信，增进主体间的互爱情感；四要求同存异，凝聚主体间的共同信念。作者的这些论述，对于我们克服当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手段化、片面化、

角色化、抽象化、冷漠化，重新构建当代的交往关系，建设和谐社会与和谐世界，无疑具有重要启发意义。

王东 于北京大学
2014 年 12 月 25 日

目 录

导论 一个亟待深入研究的重大课题	(1)
一 主体间关系问题的提出	(1)
(一) 当代社会实践的强烈呼唤	(1)
(二) 人类主体精神演进逻辑的必然	(3)
(三) 马克思“自由人联合体”的实质	(17)
(四) 当代中国哲学研究的严重不足	(22)
二 中国哲学建构主体间关系的逻辑可能	(24)
(一) 社会激荡引出问题争鸣	(25)
(二) 思想解放造就思考空间	(28)
(三) 思维品格蕴含必然逻辑	(32)
三 中国哲学建构主体间关系的表现形态	(36)
(一) 互敬互爱、成己成人的价值追求	(36)
(二) 内外兼修、礼法并用的实践途径	(40)
(三) 以天喻人、将心比心的本体论基础	(43)
四 本课题的价值意义	(46)
(一) 为人类未来发展提供方法论参考	(46)
(二) 重新认识中国传统哲学及文化核心精神	(48)
(三) 为开展学术对话和交流提供思想前提	(50)

第一编 源生篇

第一章 还原主体间的自然身份

——老子“人为己”的建构	(55)
一 老子建构主体间关系的自然主义逻辑	(55)

(一) 以“天道”审视“人道”	(55)
(二) 以“为人”从而“为己”	(57)
(三) 以“玄德”面对“不德”	(59)
二 老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历史影响	(61)
(一) 中国传统哲学之根	(61)
(二) 中国传统治国之道	(64)
(三) 中国道教文化之源	(67)
三 老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当代价值	(71)
(一) 道德修养的至高境界	(71)
(二) 治国理政的深谋大略	(72)
(三) 世界和平的必然之道	(74)

第二章 创立主体间的互爱礼约

——孔子“仁者爱人”的建构	(76)
一 孔子建构主体间关系的四个层面	(76)
(一) 修己以敬：追寻人人相爱之根	(76)
(二) 相敬相让：规范家庭相亲之伦	(78)
(三) 为国以礼：重建君臣相事之序	(81)
(四) 教学相长：开创平等治学之道	(83)
二 孔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历史影响	(84)
(一) 开启仁爱之源的长久争辩	(84)
(二) 铸就中国家庭的基本模式	(87)
(三) 形成封建国家的一般纲领	(89)
(四) 创立古代教育的原则典范	(92)
三 孔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现代启示	(93)
(一) 修身是建立互爱关系的重要前提	(94)
(二) 家庭是培育互爱关系的基本单位	(95)
(三) 国家要以建构互爱关系为目标	(96)
(四) 教育要培养懂得互爱关系的新人	(96)

第三章 培植主体间的普爱情感

——墨子“爱人若己”的建构	(98)
一 墨子建构主体间关系的三个原则	(98)
(一) 培植“爱人若己”的思想情感	(98)
(二) 遍察“皆得其利”的致富之路	(100)

(三) 树立“度量天下”的法治权威	(102)
二 墨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历史影响	(104)
(一) “兼相爱”激荡士人精神境界	(105)
(二) “交相利”拓展国家富强之路	(108)
(三) 重“法仪”奠定后世法治基础	(112)
三 墨子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当代意义	(114)
(一) 主体间关系首先表现为思想情感的融合	(115)
(二) 主体间关系以物质财富的增长为前提	(116)
(三) 主体间关系要以现实的法制作保障	(116)
第四章 严察主体间的自私本性	
——韩非子“去私行公”的建构	(118)
一 揭露人性自私自利的本质	(118)
(一) 即使父子间也有利益的计算	(119)
(二) 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	(120)
(三) 君以计畜臣，臣以计事君	(121)
(四) 国家间更有利益的计算	(123)
二 力主“去私曲”而“行公法”	(124)
(一) “仁义用于古不用于今”	(124)
(二) “盖贵仁者寡，能义者难也”	(126)
(三) 严刑重罚可以治国也	(129)
三 历史实践昭示的当代意蕴	(131)
(一) 人与人之间应保持基本的信任	(131)
(二) 不能爱人就不能为人所爱	(132)
(三) 操人以术必反为人操	(134)

第二编 发展篇

第五章 求索主体间的天人之数

——董仲舒“安人正我”的建构	(139)
一 “伸天屈君”与“屈民伸君”	(139)
(一) “伸天屈君”意在“爱民”	(139)
(二) “屈民伸君”旨在“尊君”	(141)

二 “尊卑有分”与“安人正我”	(142)
(一) “阴阳尊卑”不可逾越	(142)
(二) “安人正我”不可两分	(144)
三 “罢黜百家”与“融合百家”	(148)
(一) “罢黜百家”的霸权策略	(148)
(二) “贯综百家”的学术精神	(150)
四 董仲舒思想的可取之处	(153)
(一) 惟有“贵民”始能“亲君”	(153)
(二) 惟有“正我”才能“安人”	(154)
(三) 惟遵“规矩”方可“治乱”	(155)
第六章 维护主体间的圣贤传统	
——韩愈“严己宽人”的建构	(157)
一 道统论蕴含的主体间关系思想	(157)
(一) 对圣人相生相养之道的澄明	(157)
(二) 对君子严己宽人人格的呼唤	(159)
(三) 对善与性情关系的重新解释	(161)
二 韩愈道统思想对后世的影响	(162)
(一) 重新树立儒学主导地位	(162)
(二) 开宋明理学之先河	(164)
(三) 不屈不挠的人格魅力	(167)
三 韩愈道统思想的当代启示	(170)
(一) 主体间关系与人的精神信仰密切相关	(171)
(二) 对宗教的批判不能采取简单的方法	(172)
(三) 正确处理各种理论主体间的关系	(173)
第七章 重申主体间的理性规约	
——朱熹“克己为公”的建构	(174)
一 朱熹主体间关系思想的构成逻辑	(174)
(一) “理”在天地之先，为万物之本	(174)
(二) “仁”为“天地生物之心”	(175)
(三) 为仁者必先克己，“克己则公”	(177)
二 朱熹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历史影响	(179)
(一) 儒家思想之大成	(179)

(二) 封建国家之基石	(181)
(三) 备受争辩之学理	(183)
三 朱熹主体间关系思想的当代启迪	(186)
(一) 形上诠释仍可为当世之鉴	(186)
(二) 内无“私欲”则外无“妄动”	(187)
(三) 革尽封建遗毒始能建构现代理性国家	(188)
第八章 强调主体间的良知原则	
——王阳明“视人犹己”的建构	(191)
一 “发明本心”就能“穷理尽性”	(191)
(一) 扭转穷理致善的思维方向	(191)
(二) 专注人心“良知”的本来面目	(192)
(三) 省察克治私念于方萌之际的方法	(194)
二 明清启蒙与近代思想解放的理论先导	(195)
(一) 明清之际思想启蒙的重要铺垫	(195)
(二) 近代社会变革的心力资源	(198)
(三)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思想支撑	(200)
(四) 毛泽东“心力论”思想的重要来源	(202)
三 以心求仁的当代启迪	(203)
(一) 孔孟以来心性良知说的集大成	(204)
(二) 主体及主体平等精神的高扬	(206)
(三) 当代和谐社会建设的必要条件	(207)

第三编 再造篇

第九章 践行主体间的均等理想

——洪秀全“天下一家”的建构	(211)
一 宗教外壳下的主体间关系思想	(211)
(一) “天下总一家，凡间皆兄弟”的天理	(211)
(二) “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的蓝图	(213)
(三) “并雄竞争，平等交往”的外交原则	(215)
二 中西文明在近代中国的思想交融	(217)
(一) 中国传统儒家思想的浸染	(217)

(二) 西方文化及近代文明的影响	(219)
(三) 中国农民起义传统的示范	(221)
三 未能超越的历史局限	(223)
(一) 封建皇权意识的干扰	(223)
(二) 拜上帝教(会)的道具性质	(226)
(三) 制度设置的随意性	(228)
第十章 描绘主体间的全球蓝图	
——康有为“大同世界”的建构	(232)
一 大同的实质在于“视人如己，无有畛域”	(232)
(一) 去国界无阶级而人人相亲	(233)
(二) 去产界无争诈而人人相乐	(235)
(三) 去家界无亲疏而人人相恤	(237)
(四) 去类界无杀戮而普爱众生	(240)
二 追古考今、遍尝百草的救世“神药”	(241)
(一) 对先贤大同构想的继承和弘扬	(241)
(二) 对欧美现代文明的反思和批判	(243)
(三) 对中国社会现实的关怀和思考	(245)
三 全球一体化趋向映射的当代价值	(248)
(一) 理解马克思主义的文化逻辑	(248)
(二) 理解中国改革的历史视野	(249)
(三) 构建主体间关系的世界趋向	(251)
第十一章 引领主体间的革命转型	
——孙中山“天下为公”的建构	(253)
一 孙中山终生致力于实现“三个平等”	(253)
(一) 创建“世界上最完全、最良善的政府”	(254)
(二) 制定“贫富均等”的民生纲要	(257)
(三) 培养具有健全人格的现代国民	(260)
二 熔铸世界文明的独特创新	(263)
(一) 横览九洲以审中国发展	(263)
(二) 追思中华传统以资国家建构	(266)
(三) 吸取马列真谛以为三民主义内涵	(269)
三 仍需深入探索的三个根本性问题	(272)

(一) 如何保障民族独立, 实现国家间的平等	(272)
(二) 如何保障人民主权, 实现政治平等	(273)
(三) 如何保障民生, 实现生活平等	(276)
第十二章 建设主体间的幸福世界	
——毛泽东“人民至上”的建构	(280)
一 毛泽东思想中的主体间关系思想	(280)
(一) 建立一个自由、平等、民主的国家	(280)
(二)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一个整体	(284)
(三) 我们的方针是统筹兼顾	(287)
(四) 国家无论大小都应相互尊重	(289)
二 晚年毛泽东在主体间关系问题上所犯的错误	(291)
(一) 从反官僚主义到发动全面内战	(292)
(二) 从防止两极分化到平均主义盛行	(293)
(三) 从强调群众积极性到陷入唯意志主义	(295)
(四) 从强调和平共处到输出中国经验	(296)
三 毛泽东主体间关系思想在当代中国的新发展	(297)
(一) 以崭新的体制框架革新主体间关系	(298)
(二) 以提高和丰富人民利益丰厚主体间关系	(300)
(三) 以民主法制建设约束主体间关系	(302)
(四) 以精神文明和文化建设引导主体间关系	(304)
结论 建构当代中国的主体间关系	(307)
一 当代中国主体间关系面临的挑战	(307)
(一) 官民关系的矛盾	(307)
(二) 生产者与消费者关系的矛盾	(309)
(三) “作者”和“读者”关系的矛盾	(310)
(四) 路遇主体彼此间关系的矛盾	(311)
(五) 中国与他国关系的矛盾	(312)
二 当代中国主体间危机的根源何在	(314)
(一) 价值观念的缺失和迷乱	(314)
(二) 制度约束的滞后和无力	(318)
(三) 社会发展的失衡和不公	(319)
(四) 民间组织的幼稚和薄弱	(320)

三 走向主体间关系的未来建构	(321)
(一) 德法并治, 树立主体间的法治权威	(322)
(二) 义利相兼, 打牢主体间的物质基础	(322)
(三) 宽容守信, 增进主体间的互爱情感	(324)
(四) 求同存异, 凝聚主体间的共同信念	(325)
参考文献	(327)
后 记	(336)

导论 一个亟待深入研究的重大课题

“主体间关系”其实质在于要视“他人”为主体，按照“主体 $\rightleftharpoons$ 主体”的模式思考不同个人、群体、国家间的关系。这既不同于“视人为物”、“见物不见人”的客体主义，也不同于以“自我”为中心、“只见自己，不见他人”、自私自利的唯“我”主义，与“主体 $\rightarrow$ 客体”或“主体 $\rightarrow$ 中介 $\rightarrow$ 客体”的单向思维模式有着本质的区别。主体间关系意味着对“他人”的尊重，“他人”也是和“我”一样的主体，是另一个“我”或“我们”。主体间关系意味着主体存在的多元性、共在性、相互性、平等性、协同性。虽然中国哲学没有明确提出“主体间关系”的概念，但这并不意味着中国哲学中没有关于主体间关系的思想。恰恰相反，致力于主体间关系的建构正是中国哲学的特色和最可贵的品质。受主体间关系思想的约束，行“仁政”成为中国历代政治和社会建构的责任和义务，也成为评判一切个人修养和社会行为的基本价值准则。这是中国社会长久相对稳定，生产力发展走在世界前列的重要原因，也是马克思主义一传入中国就为广大民众所接受的原因。人类社会的发展史正是主体间关系不断加强的历史，未来社会必然以真正的主体间关系为基础。在此，笔者力图对中国哲学中的主体间关系思想作一个较为系统的考察，为重新认识中国传统哲学核心价值理念及文化精神，为建构当代新型主体间关系，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建设和谐社会与和谐世界，提供新的哲学基础。

一 主体间关系问题的提出

笔者研究中国哲学关于主体间关系的建构，出于以下几个方面的考虑。

（一）当代社会实践的强烈呼唤

随着全球化、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交往以及跨国界的交往日益频繁，按